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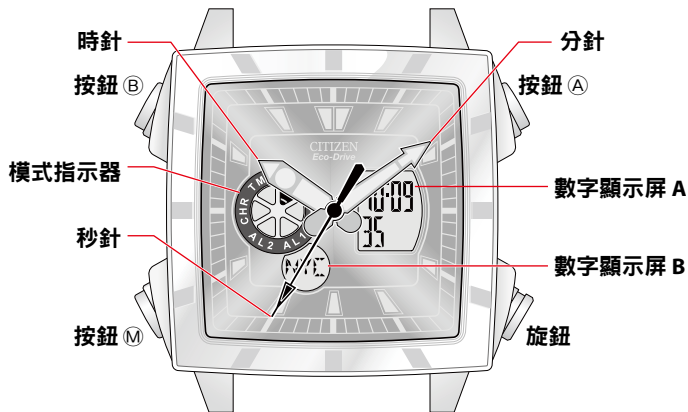


- 這款手錶為光動能型。將錶盤暴露在光照下，用其充分充電。
- 若要查看充電時間、規格和操作的詳細資訊，請參閱說明手冊： U200 說明手冊

## 組件識別



- 實際外觀與圖解可能不同。

## 更改模式

本款手錶的特點在於其有六種不同的模式（功能）：[TME]（時間）、[CAL]（日曆）、[AL1]/[AL2]（鬧鈴）、[CHR]（計時器）和 [TMR]（定時器）。

1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。
- 目前模式在模式指示器處顯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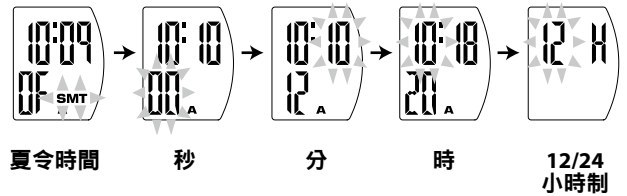
## 設定時間

### 設定模擬區的時間

1. 當秒針指向 0 秒時，拉出旋鈕。  
秒針停止。
2. 旋轉旋鈕來設定時間。  
• 將指針向前移動 4 或 5 秒，然後將它們向後移動到正確時間，以使設定的時間更精確。
3. 根據可靠的時間源推入旋鈕。  
秒針開始走動。

### 設定數字區的時間

- 按下按鈕 (M) 以取消數字區的時間設定。
  - 設定期間若在 2 分鐘內沒有任何操作，設定將自動取消。
1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TME]。
  2. 重複按下並釋放右上按鈕 (A) 或左上按鈕 (B) 以在數字顯示屏 B 上顯示您想要的地區名稱。  
• 有關地區名稱，請參閱「使用世界時間」中的表格。
  3. 按住左上按鈕 (B)，直到數字顯示屏 A 上的「SMT」開始閃爍。  
時間變為可調整。  
• 閃爍部分為要調整的目標。
  4. 反復按下並鬆開左上按鈕 (B) 以變更要設定的目標。  
• 每次按下按鈕 (B)，目標都會發生以下變更：



5. 按下並釋放右上按鈕 (A) 以調整時間。  
• 設定秒數時，請根據可靠的時間源按下按鈕 (A)。  
• 設定分鐘和小時時，按住按鈕 (A) 可連續變更顯示。  
• 在 12 小時制顯示中，將顯示「A」或「P」用來指示 AM 或 PM。
6. 按下並釋放左上按鈕 (B) 完成步驟。

## 設定日曆

在 209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，本款手錶的日曆不需要手動調整（包括閏年）。（萬年曆）

- 按下按鈕 (M) 可取消日曆設定。
- 設定期間若在 2 分鐘內沒有任何操作，設定將自動取消。

1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CAL]。



2. 重複按下並釋放右上按鈕 (A) 或左上按鈕 (B) 以在數字顯示屏 B 上顯示您想要的地區名稱。

- 有關地區名稱，請參閱「使用世界時間」中的表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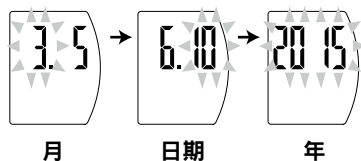
3. 按住左上按鈕 (B)，直到數字顯示屏 A 上的月顯示開始閃爍。

日曆變為可調整。

- 閃爍部分為要調整的目標。

4. 反復按下並鬆開左上按鈕 (B) 以變更要設定的目標。

- 每次按下按鈕 (B)，目標都會發生以下變更：



5. 按下並釋放右上按鈕 (A) 以調整時間。

- 按住按鈕 (A) 可連續變更顯示。

6. 按下並釋放左上按鈕 (B) 完成步驟。

- 星期將自動設定。

7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TME]。

## 使用世界時間

1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TME]。

- 選擇 [CAL] 以查看日曆。

2. 重複按下並釋放右上按鈕 (A) 或左上按鈕 (B) 以在數字顯示屏 B 上選擇地區名稱。

所選地區的時間或日曆將顯示在數字顯示屏 A 上。



### 時區表和代表性地區

- 表中的時區以 UTC 為基礎（協調世界時）。
- 由於各種原因，國家或區域可能會變更時區。

時區	地區名稱	代表性地區	時區	地區名稱	代表性地區
0	UTC	協調世界時	+9.5	ADL	阿得雷德
	LON	倫敦	+10	SYD	悉尼
+1	PAR	巴黎	+11	NOU	諾米亞
	ROM	羅馬	+12	AKL	奧克蘭
+2	CAI	開羅	-10	HNL	火奴魯魯
+3	MOW	莫斯科	-9	ANC	安克雷奇
+3.5	THR	德黑蘭	-8	LAX	洛杉磯
+4	DXB	迪拜	-7	DEN	丹佛
+5	KHI	喀拉蚩	-6	MEX	墨西哥
+5.5	DEL	德里		CHI	芝加哥
+6	DAC	達卡	-5	NYC	紐約
+7	BKK	曼谷		YMQ	蒙特利爾
+8	SIN	新加坡	-4	SCL	聖地牙哥
	HKG	香港		BUE	布宜諾賽勒斯
	BJS	北京	-3	RIO	里約熱內盧
+9	TYO	東京			

### 在夏令時間和標準時間之間切換

您可以為每個地區設定夏令時間。在 [設定數字區的時間](#) 的步驟 2 中選擇一個地區名稱，然後在步驟 4 中設定為「On」。

夏令時間設定	顯示	目錄
On		夏令時間顯示。
OF (OFF)		標準時間顯示。

- 您無法為「UTC」設定夏令時間。
- 在相同的步驟中選擇「OF」以停止顯示夏令時間。

## 使用鬧鈴

- 按下按鈕 (M) 可取消鬧鈴設定。
- 設定期間若在 2 分鐘內沒有任何操作，設定將自動取消，並且模式將變更為 [TME]。

### 1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AL1] 或 [AL2]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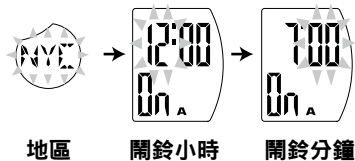
- 每次按下按鈕 (A) 時，鬧鈴將打開或關閉。
- 按住按鈕 (A) 可檢視鬧鈴聲。

### 2. 按住左上按鈕 (B)，直到數字顯示屏 B 上的地區名稱開始閃爍。

- 鬧鈴設定變為可調整。
- 閃爍部分為要調整的目標。

### 3. 反復按下並鬆開左上按鈕 (B) 以變更要設定的目標。

- 每次按下按鈕 (B)，目標都會發生以下變更：



### 4. 按下並釋放右上按鈕 (A) 以設定鬧鈴。

- 按住按鈕 (A) 可連續變更顯示。

### 5. 按下並釋放左上按鈕 (B) 完成步驟。

- (鬧鈴顯示) 將顯示，鬧鈴打開。

### 6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TME]。

#### 若要停止鬧鈴

- 按下任意按鈕。
- 鬧鈴聲音持續 15 秒。

## 使用計時器

- 以 1/100 秒為增量單位，最長計時 24 小時。
- 即使在變更模式後，計時仍然繼續。

### 1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CHR]。



### 2. 開始測量。

- 計時在數字顯示屏 A 上開始，並顯示 00。
- 開始/停止：按下按鈕 (A)。
- 計時期間按下按鈕 (B) 可顯示分段時間 10 秒。顯示分段時間時，SPL (分段時間顯示) 閃爍。
- 小時計時位元顯示在數字顯示屏 B 上。
- 重設：計時器停止時按下按鈕 (B)。
- 計時完成後，確保重設計時器並將模式變更為 [TME]。

### 3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TME]。

## 使用定時器

- 您可以 1 分鐘為增量，將倒計時定時器最大設定為 99 分鐘。
- 即使在變更模式後，倒計時仍然繼續。

### 1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TMR]。



- 數字顯示屏 A 上將閃爍上一次的倒計時時間。

### 2. 按下左上按鈕 (B) 以設定倒計時的時間。

- 按住該按鈕可連續更改顯示。

### 3. 開始測量。

- 倒計時在數字顯示屏 A 上開始，並顯示 00。
- 開始/停止：按下按鈕 (A)。
- 在倒計時期間按下按鈕 (B) 會從設定的時間再次開始倒計時。
- 重設：倒計時停止時按下按鈕 (B)。

### 4. 重複按下並釋放左下按鈕 (M) 以將模式變更為 [TME]。

#### 倒計時完成後

- 時間到聲音持續 5 秒。
- 按下任意按鈕以停止該聲音。

## 重置手錶—全部重置

### 1. 拉出旋鈕。

### 2. 同時按下按鈕 (A)、(B) 和 (M)。

- 所有數字顯示燈亮起。

### 3. 推入旋鈕。

- 鬧鈴響起，數字顯示關閉。

#### 全部重設之後

- 全部重設之後，設定時間、日曆和其他設定。以及設定鬧鈴。